

2017 年度仁化县教育局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三、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

2017年仁化县教育局组成单位(含下属单位)共38个,分别是:仁化县教育局、仁化县仁化中学、仁化县第一中学、仁化县实验学校、仁化县丹霞学校、仁化县董塘中学、仁化县双峰寨中学、仁化县长江中学、仁化县闻韶镇泰学校、仁化县周田中学、仁化县大桥中学、仁化县黄坑中学、仁化县田家炳小学、仁化县第二小学、仁化县格顶学校、仁化县丹霞中心小学、仁化县董塘中心小学、仁化县石塘镇新华书店希望小学、仁化县长江中心小学、仁化县扶溪学校、仁化县城口学校、仁化县红山学校、仁化县周田中心小学、仁化县大桥省善希望小学、仁化县黄坑铭源希望小学、仁化县青少年宫、仁化县教师进修学校、仁化县中等职业学校、仁化县特殊教育学校、闻韶镇中心幼儿园、黄坑镇中心幼儿园、大桥镇中心幼儿园、周田镇中心幼儿园、城口镇中心幼儿园、长江镇中心幼儿园、石塘镇中心幼儿园、董塘镇中心幼儿园、机关幼儿园。内设机构13个,分别是:办公室、党委办、人事股、财务股、教育督导室、教育股、德体卫艺股、招生考试办公室、教仪站、教研室、结算中心、助学中心、教育工会。

主要职能是: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工作方针政策,及教育工作法律、法规,做到依法行政;主持制定全县教

育工作的规划和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遵照县委、政府对教育工作的要求，负责抓好全县教育工作的指导、管理、协调与服务；组织拟定全县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，并负责组织实施；抓好教育系统组织、思想、作风、制度建设；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。

仁化县教育系统共有行政编制 15 人，事业编制 2345 人，其中，在职 2567 人，离退休人员 878 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做好教育教学的工作，做好教育各项活动的组织、统筹和协调工作，负责抓好全县教育工作的指导、管理、协调与服务工作，组织拟定全县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等。

（四）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7 年收入预算 33087.63 万元，比上年 28143.45 万元增加 4944.18 万元，增长 17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087.63 万元。主要增加的原因是增人及增资导致预算收入增大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7 年支出预算 33087.63 万元，比上年 28143.45 万元增加 4944.18 万元，增长 17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087.63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增人增资导致基本支出增大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(一)基本支出预算 26301.43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79%。与上年预算相比，增长 14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0167.66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78.05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.72 万元。

(二)项目支出预算 6786.20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21%。与上年预算相比，减少 4%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7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118.97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8%，原因是接待预算减少及公车减少。按资金来源分，财政拨款 118.97 万元，其他资金 0 万元；按具体项目分，因公出国(境)支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8.97 万元(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.97 万元)，公务接待费支出 90 万元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(一)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155.72 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 83.4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、其他费用 68.32 万元。

(二)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7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(三)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 54071 万元，其中：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 39902 万元，通用设备 6348 万元，专用设备 4736 万元，文物和陈列品 155 万元，图书、档案 941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

装具及动植物 1989 万元。

（四）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：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，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，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